

苏州市吴中区残疾人联合会

吴残字〔2023〕6号

关于印发吴中区残联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街道残联，各业务科室：

经研究，现将《吴中区残联 2023 年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苏州市吴中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吴中区残联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也是在新征程上高水平展现中国式现代化吴中新实践的第一年。吴中区残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坚持以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为主线，不断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稳步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努力在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吴中新实践中坚定不移扛起新使命、谱写新篇章。

一、强化政治引领，始终坚持党对残疾人事业的领导

（一）在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奋进力量。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制定学习计划，完善学习方案，丰富学习形式，采取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逐章分段组织学习，引导残联系统干部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精髓要义，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结合全区残疾人工作实际，积极践行“敢为、敢闯、敢干、敢首创”的“四敢”精神，主动地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谋划残疾人事业发展新路径，以理论学习的新提升引领开创残疾人工作新局面，为“天堂苏州·最美吴中”现代化建设凝聚新动力。

（二）在坚持党建引领残疾人事业发展中拓展新思路。围绕党的二十大作出的新部署，立足吴中区残疾人工作实际，继续抓好各项政策落实。结合全面深入开展残疾人家庭及服务机构访视调研工作，积极找准工作切入点、结合点、落脚点，深挖更多贴合残疾人实际需求的实事项目，推动和落实新一批“我为残疾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继续打造“党建聚合力 扶残同圆梦”党建共建品牌，聚焦惠残助残、深挖亮点特色、积极提档升级，吸纳更多党支部共同参与，建强党建共同体。吸引更多社会资源投入扶残助残领域，形成更强社会合力，不断满足残疾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三）在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中奠定核心地位。全面贯彻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总要求，进一步压紧压实党组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职责，切实落实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强化残联党组对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扎实推进清廉残联建设责任落实。持续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工作，强化求真务实工作作风。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市、区委相关规定，落实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主动接受派驻纪检监察组监督，着力营造清正廉洁的政治生态。

二、增进民生福祉，推动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四）推动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全面提升。按照“普惠

加特惠”并举措施，落实残疾人社会保障“特惠化、专项化、城乡一体化发展”特色要求，加强与民政部门对接，积极推动和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工作。落实各项惠残政策，加强政策宣传解读，严格审核把关、做好数据比对，发挥政策最大效用。继续加大残疾人参加社会保险力度，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持续落实为精神、智力一、二级残疾人购买“苏惠保”。加强与医保部门沟通，推动更多残疾人需要的护理项目纳入长护险服务内容。

（五）进一步落实康复救助保障政策。对全区 0-18 岁（不含 18 周岁）有康复需求且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实施基本康复服务补助，完善异地转介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管理，持续做好孤独症儿童筛查、诊断、干预康复服务工作。全面实施《吴中区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实施办法》，与上级残联同步更新辅具适配目录清单，拓宽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品种，加大智能化辅具推广应用，完善部分辅助器具补贴政策，规范适配流程，积极推广个性化辅助器具适配服务，不断提高辅助器具适配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

（六）加强困难残疾人就业兜底帮扶。加强对困难残疾人情况全面摸排，建立专项服务对象清单和档案。引导各镇（街道）残联与“残疾人之家”共同对辖区内可能提供辅助性就业项目的企业开展走访调研，挖掘项目资源，提高项目附加值和吸引力，促进残疾人辅助性就业增收。加强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服务，会同人社部门开展“一人一策”帮扶，确保应届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97% 以上。推进盲人

按摩行业发展，以区盲人协会为媒介，定制开展盲人按摩提升培训班，助力盲人按摩师职业能力稳定提升，增强行业竞争力。

三、服务中心大局，抓好民生实事项目高标准推进落实

（七）高水平新建甬直镇“残疾人之家”。以《吴中区“残疾人之家”建设实施意见》《〈吴中区“残疾人之家”建设实施意见〉补充意见》《苏州市“残疾人之家”星级达标创建活动方案》为建设蓝本，按照“残疾人之家”建设强基、赋能重点项目“两张清单”，指导甬直镇残联按时逐步推进建设计划，同步集聚社会资源，10月底前建成一家服务设施完善、服务功能完备、服务项目丰富，具有示范性、引领性的“残疾人之家”，打造吴中区“残疾人之家”新品牌、新标杆。

（八）高标准完成新增残疾人托养服务实事任务。制定年度残疾人托养工作方案，分解年度新增残疾人托养任务至各镇（街道），指导各地依托敬老院、护理院、福利院等社会服务机构资源，开展残疾人寄宿制（全日制）托养、居家托养服务，依托“残疾人之家”开展日间照料服务，全区新增16-59周岁无业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视力残疾人托养服务100人。建立和完善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管理体系，属地残联按要求采购服务、落实监管措施，服务机构开展服务、定期回访，区残联加强服务质量监管。

（九）高质量完成就业增收实事项目。落实《苏州市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全年目标净增

残疾人就业 163 人。在搭建“一对一”职业介绍平台基础上，紧扣就业援助月、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残疾人招聘专场，联合人社部门摸排企业用工需求。开展残疾人培训需求调查，结合苏州市残疾人职业技能大赛项目设置，开设区级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做好技能人才培养和选拔工作。借助木雕、泥塑、漆器等非遗传承人资源，制定“由浅入专”的培训体系，试点推进残疾人非遗特色培训。

四、优化公共服务，促进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持续健全

（十）优化康复服务体系建设。充分依托“残疾人之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现有资源，在条件成熟的区域持续推进社区康复示范点建设，不断提高康复服务覆盖面和服务率。严格落实《苏州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负面行为清单（试行）》《苏州市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考评办法（试行）》相关要求，加强康复机构规范化管理，切实维护残疾儿童权益，打造具有吴中特色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新基地、新亮点。持续组织定点康复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上级残联专业技能规范化培训，加强康复人员队伍业务能力建设。

（十一）持续提升全民康复意识。贯彻落实《苏州市残疾预防行动方案（2022-2025 年）》。研究制定吴中区残疾预防行动实施方案，利用重要节日节点加强重点人群残疾预防宣传教育。加强残疾人心理健康服务，以“1+2+N”的模式，开通 24 小时心理咨询热线电话，定期深入特殊教育学校、康复服务机构、“残疾人之家”为残疾群众提供心理健康知

识普及、团体辅导、情绪疏解、心理健康问题预防等服务，不断提升残疾人心理健康水平。

（十二）支持特殊教育融合发展。根据上级残联会同教育部门出台的第三期《苏州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落实全面提高特殊教育质量相关举措。配合教育部门健全特殊学生的筛查评估机制，深度推进融合教育，扎实做好康教结合、上门送教等工作；积极为特殊教育订单式技能培训模式拓展社会资源，寻找各类契机和结合点，促成特殊学生掌握一技之长，早日实现融入社会、立足社会的目标。

（十三）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依托各镇（街道）“残疾人之家”和康复服务机构持续开展“好美吴中，悦读越美”“家里的运动会”等系列活动，辐射带动更多残疾人参与群众性文体活动。在残疾人服务机构中开展“星级阅读组织”达标评选活动。推动镇（街道）社区型残疾人文体活动兴趣团队（小组）进社区、进机构、进家庭，组织开展全区残疾人社区型文体兴趣团队展评活动。开展各类适合残疾人身心特点的群众性体育活动，进一步挖掘、培养和储备优秀体育人才。持续做好国家级竞技体育运动员的集训和后勤保障工作，力争在国家、国际级赛事上再创佳绩。

五、强化依法维权，营造良好的扶残助残社会新气象

（十四）加强残联系统组织建设。进一步深化残联系统改革，优化内设机构职能分工，强化组织保障。健全残联系统干部队伍特别是青年干部的培养机制，充实残联干事创业队伍中坚力量。加强对镇（街道）新一届残联队伍的业务指

导，建立健全残联体系监督管理和考核激励机制，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切实打造一支有思想、有能力、有担当、有作为的干事铁军。不断提升残疾人协会的履职能力，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加强与残疾群众联系，积极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助残惠残政策，搭建有效互动平台，及时反映残疾群众迫切需求，促进协会工作再上新台阶，切实将协会工作融入全区残疾人事业发展大局。

（十五）全面提升残疾人法律意识。加强对各类法律法规的宣传，强化全区残疾人的法律意识。贯彻落实《苏州市残疾人保障条例》，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制定和落实《吴中区残疾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联合区司法局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残疾人普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拓宽普法活动的覆盖面。将“送法上门”作为日常调研、看望慰问等日常工作的重要内容，推动普法宣传常态化可持续。充分发挥区法律援助中心、区残疾人法律救助站等助残服务阵地作用，为残疾人及其亲友保障合法权益提供法律帮助。

（十六）持续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全面推进“文明润万家 吴中更美好”主题实践活动，积极配合城管、住建等部门推进主次干道管理提升行动，加大盲道安全设施管理，完善公共卫生间出入口轮椅通道、扶手或缘石坡道等无障碍设施建设，让残疾人生活出行更加便捷。积极组织残疾人参与无障碍体验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宣传工作。持续推动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不断提升残疾人居家生活品质。

加快信息技术应用，积极推广“出行无障碍综合服务平台、聋人沟通无障碍平台”的应用，实现残疾人家庭出行、参与社会活动无障碍。

（十七）充分建强残疾人事业宣传阵地。持续强化网络宣传阵地建设，推动“苏州吴中残联”微信公众号全面提档升级。充分利用新媒体便捷亲民的特点，打造宣传工作创特色亮点，大力传播好声音、展现新形象、凝聚正能量，树立正面宣传导向。不断拓宽各类媒体渠道，在残疾人重大节日期间集中宣传助残政策、教育就业、残疾预防、维权、助残典型等，把服务残疾人同教育引导残疾人结合起来，把扩大残疾人事业影响力同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结合起来，不断充实残疾人事业宣传队伍力量，为推动全区残疾人事业宣传工作营造良好氛围，向全社会输出残疾人事业正能量。